

遵义仁遵高速“11·6”较大道路交通事故 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关于“负责事故调查处理的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在批复事故调查报告后一年内，组织有关部门对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的有关规定，市安委会办公室印发《市安委办关于成立遵义仁遵高速“11·6”较大道路交通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组的通知》，成立评估组，对遵义仁遵高速“11·6”较大道路交通事故（以下简称“11·6”事故）的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有关情况如下：

总体看，“11·6”事故发生以来，新蒲新区管委会、汇川区人民政府、市交通局、市公安交管局、省交通执法二支队，深刻汲取事故教训，立足职能职责，对照调查报告提出的涉及面上的有关问题教训和整改措施，组织实施专项整治，网约车安全专项整治纵深推进，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制度机制不断健全，取得明显成效。对有关涉事企业人员、单位及公职人员的处理决定均已落实到位，其中，追责问责涉事企业、有关地方政府及行业部门 13 家，追责问责涉事人员 12 人。同时，也有一些难点问题需持续推动解决。

一、主要整改措施和成效

（一）进一步加强警示教育，强化举一反三。利用安全

宣传月，开展抵制网约车线下揽客，抵制乘坐“黑车”等安全宣传工作，召开全市网约车安全教育培训，对打击网约车线下揽客等工作进行宣传 and 安排部署，开展巡回宣讲 203 次，刷写标语 3906 条，创建交通安全示范村镇 12 个，更新行政村宣传阵地 1253 个、农村校园宣传阵地 735 个。发布安全警示信息 20 余次，开展道路运输行业综合应急演练 1 次，深入高铁客运站、火车站等网约车用车高频地点开展违法劝导和政策宣传，发放宣传手册 1000 余份，坚决抵制线下揽客、“名网实班”、非法营运等行为。

（二）进一步强化联动机制，加强违法行为整治。按照交通运输新业态协同监管工作机制，开展网约车联合监管约谈。市交通局会同市公安交管局、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对遵义市中心城区网约车平台企业公司（含聚合平台）发起联合约谈共 3 次。完善高速公路事故预防“4+2”措施（守入口、控出口、快处置、宣传提示强应急、突出重点除隐患），形成遵义市伤亡事故风险干预行动，以市委平安办名义下发，进一步明确各地、各有关部门和高速公路业主经营范围责任，逐步形成齐抓共管、协同共治路面。省交通执法二支队加强高速公路入口安全监管力度，高速公路“一路三方”开展为期三个月的高速公路违法超限超载联合整治行动，督促指导高速路经营单位强化开展入口称重监测工作，开展联合执法 203 次，查处违法车辆 98 台。

（三）进一步健全网约车安全监管规章制度，切实打击违法违规行为。2024 年 4 月，市人民政府印发《遵义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办法（修订）》，2024 年 5 月，市交通局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管理强化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全面整治网约车企业经营管理不规范、网约车违法违规运营问题和网约车驾驶员违法违规驾驶等行为，持续压紧压实网约车平台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行业监管力度。

市交通局聚焦网约车车无证运营、网约车平台违规派单、网约线下揽客等突出问题，从严整治规范我市网约车行业秩序健康发展，印发《遵义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察支队关于进一步严厉打击网络预约出租车违法违规工作的提示》《遵义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察支队关于开展今冬明春交通运输领域打非治违专项行动的通知》等文件，加强网约车专项整治，切实规范网约车市场秩序，严厉打击各类扰乱行业运营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2023 年 11 月以来，全市交通运输系统办理网约车案件 3159 件，处罚款 326.8 万元。

新蒲新区管委会印发《道路运输领域安全生产“黄牌”问题整改工作方案》《新蒲新区交通运输安全生产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新蒲新区网络预约出租车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新蒲新区交通运输关于汲取事故教训深入开展以

案促改工作的紧急通知》等文件，切实压紧压实网约车行业监管责任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对区交通运输局、贵州经纬同富客运有限公司挂安全生产“黄牌”，压实工作责任，督促抓好问题整改。切实夯实道路运输监管力量，为监管股室配备6名监管人员，严厉打击线下揽客、“名网实班”、非法营运等行为。2024年1月以来全区查处违规网约车（线下揽客、巡游揽客）410起，处罚金额8.2万元；查处网约车公司9家次，查处金额59.45万元，抄告32起，强制性注销违规网约车运输证1000余个；查处非法营运9起，处罚金额8.54万元。

（四）进一步普通货物运输领域安全监管工作。召开全市运输业务工作会，对普通货物运输领域安全监管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明确要求各地要督促货运公司管好所属4.5吨以下车辆。加强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加快报废高耗能高排放老旧营运货车。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全市共报废国三及以下营运性货车车辆278辆、更新国六排放或新能源货车车辆128辆，获得补助资金1781.7万元。

二、评估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是部分企业主要负责人未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理念，安全生产意识还不强，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还有差距，安全管理还不到位，部分企业统筹安全与发展不到位，少数企业违规危险作业仍然存在。二是安全监管力度不够，未切实

深入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打非治违”力度等还不够，线下揽客、巡游揽客、“名网实班”等违法违规情况仍然存在。三是有效发挥高速公路入口超限超载机制还不足，普通货运车辆违规装载现象仍然存在。

三、工作意见建议

一是切实压紧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进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地落实，督促指导企业明确并压实关键岗位、高风险岗位的责任，提升企业员工安全生产意识，规范员工安全生产行为。二是统筹好安全与发展，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要以案为鉴，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切实强化网约车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堵住监管漏洞和防止监管盲区。三是建立健全“双控”体系，强化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提升风险辨识能力，严格落实管控措施，加强事故隐患排查整治，严格重大事故隐患“五落实”。